#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0

##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润都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923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姓名 | 曾勇 | | 徐维 |
| 办公地址 |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 | |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 |
| 电话 | 0756-7630378 | | 0756-7630378 |
| 电子信箱 | rd@rdpharma.cn | | rd@rdpharma.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元） | 690,754,883.28 | 476,992,721.34 | 476,992,721.34 | 44.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5,318,573.32 | 52,180,068.34 | 52,180,068.34 | 25.1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4,029,614.12 | 43,956,175.45 | 43,956,175.45 | 22.9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1,924,377.86 | 33,890,495.14 | 34,383,495.14 | 138.2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5 | 0.45 | 0.29 | 20.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5 | 0.45 | 0.29 | 20.6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98% | 6.50% | 6.50% | 0.4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总资产（元） | 1,281,173,019.38 | 1,138,419,861.16 | 1,138,419,861.16 | 12.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70,535,735.78 | 871,294,552.20 | 871,294,552.20 | -0.0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 22,07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李希 | 境内自然人 | 29.89% | 55,420,875 | 55,420,875 | 质押 | 31,125,000 |
| 陈新民 | 境内自然人 | 29.89% | 55,420,875 | 55,420,875 | | |
| 卢其慧 | 境内自然人 | 1.64% | 3,035,250 | 3,035,250 | 质押 | 761,400 |
| 周爱新 | 境内自然人 | 1.60% | 2,972,250 | 2,972,250 | 质押 | 1,365,000 |
| 广州市天高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3% | 2,472,000 | 0 | 质押 | 2,472,000 |
| 东莞市国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2% | 2,254,500 | 0 | 质押 | 1,620,000 |
|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8% | 1,450,000 | 0 | | |
| 寇冰 | 境内自然人 | 0.73% | 1,352,217 | 0 | | |
|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3% | 1,350,000 | 0 | | |
| 黄敏 | 境内自然人 | 0.73% | 1,350,000 | 1,350,000 | 质押 | 945,000 |
| 向阳 | 境内自然人 | 0.73% | 1,350,000 | 1,350,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李希、陈新民分别持有公司55,420,875股股份，两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本报告期末总股本的59.78%，系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公司；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增长，实现销售收入69,075.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81%；营业利润7,403.13万元，同比增长20.7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31.86万元，同比增长25.1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5,402.96万元，同比增长22.92%。

公司面对行业新的政策变化和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充分利用研发和产业链优势，积极应对，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4.61%，保持稳定增长。制剂销售方面，继续贯彻全渠道全终端的销售发展方向，销售推广化、推广市场化、市场专业化；积极参与各类专业会议，促进临床学科交流；致力于患者健康教育服务；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员工对产品及相关医药学领域专业知识的认知，为广大合作伙伴提供更加专业的服务；明确销售目标，继续立足精耕细作，加强绩效管理。原料药销售方面，拓宽销售渠道、细化市场及全方位客户服务，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继续实施原料药国际化战略。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研发投入5,773.62万元，同比增长156.81%。公司不断加强研发项目管理、推行多元化的研发管理模式，吸收优势研发资源，以自主研发项目和外部合作相结合，各项研究工作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原料药产品逐步开展了登记备案工作，部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和新产品研究项目有序开展，1项一致性评价项目提交药品注册并获得受理。公司重视专利布局和商标维护管理，持续稳定的实施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共提交13项专利申请，新获得授权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润都制药（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上半年已投入使用，相关研发项目正式开展。

公司严格执行GMP规范，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以质量为核心，强化生产管理，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及仪器，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完成了各项生产任务。持续完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有序推进各项官方检查和客户审计，厄贝沙坦获得欧盟CEP证书，截止目前公司已有3个产品取得欧盟CEP证书。

公司不断完善系统化的环保和安全风险管控，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始终将安全生产管理列入重要的工作日程，围绕安全生产年度目标指标，不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逐步加大安全质量投入、教育、管理工作力度，开展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事故隐患整改工作，从源头防止重大事故发生；定期对安全标准化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严格执行政府安监部门的要求实行企业双重预防管理体系的系统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环保自查，确保24小时达标排放，努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保护效益的协调发展。

持续加强规范公司治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制定或修订公司治理有关的规章制度或规范性文件， 并严格按照规定认真履行对有关事项的审议批准程序；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骨干人才，营造企业长远发展所需要的良好团队文化、助力构建优秀的企业核心经营团队，公司实施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361.3万股；同时，建立起以经营业绩导向的“守正念、行务实、敢担当、创价值”的合伙人文化；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激励与约束并重，提升企业“软实力”。

公司各部门认真贯彻公司“规范、专业、发展”的经营理念，围绕管理规范、创新方向，强化“服务”意识，不断优化流程管理，提高工作效率。正式启动卓越绩效管理项目，持续开展管理的自我评价、逐步展开持续改进，培育符合公司发展的企业文化，塑造员工对企业发展的共同愿景；打造以人为本、关爱员工的企业氛围；以丰富的文化活动为依托，将企业文化建设落到实处。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注释10。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8年12月31日 | 累积影响金额 | | | 2019年1月1日 |
|---|---|---|---|---|---|
| | | 分类和计量影响 | 金融资产减值影响 | 小计 | |
| 应收票据 | 58,876,566.73 | --- | --- | --- | 58,876,566.73 |
| 应收账款 | 70,222,458.04 | --- | --- | --- | 70,222,458.04 |
| 其他应收款 | 3,779,041.82 | --- | --- | --- | 3,779,041.8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 | (500,000.00) | ---- | (500,000.00)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500,000.00 | --- | 500,000.00 | 500,000.00 |
| 未分配利润 | 372,637,402.72 | --- | --- | --- | 372,637,402.72 |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列报格式变更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8年12月31日 | 列报格式变更的影响 | 列报格式变更调整后金额 |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影响 | 2019年1月1日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29,099,024.77 | (129,099,024.77) | --- | --- | --- |
| 应收票据 | --- | 58,876,566.73 | --- | --- | 58,876,566.73 |
| 应收账款 | --- | 70,222,458.04 | --- | --- | 70,222,458.04 |
| 其他应收款 | 3,779,041.82 | --- | --- | --- | 3,779,041.82 |
| 其他流动资产 | 277,972,973.80 | --- | --- | --- | 277,972,973.80 |
| 流动资产 | 774,755,173.40 | --- | --- | --- | 774,755,173.4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 | (500,000.00)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500,000.00 | --- | --- | 5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5,409,605.16 | --- | --- | --- | 15,409,605.16 |
| 非流动资产 | 363,664,687.76 | --- | --- | --- | 363,664,687.76 |
| 资产合计 | 1,138,419,861.16 | --- | --- | --- | 1,138,419,861.16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8,849,852.51 | (18,849,852.51) | --- | --- | --- |
| 应付账款 | --- | 18,849,852.51 | --- | --- | 18,849,852.51 |
| 其他应付款 | 69,308,869.42 | --- | --- | --- | 69,308,869.42 |
| 预收款项 | 19,246,993.11 | --- | --- | --- | 19,246,993.11 |
| 流动负债 | 150,663,602.87 | --- | --- | --- | 150,663,602.87 |
| 负债合计 | 267,125,308.96 | --- | --- | --- | 267,125,308.96 |
| 盈余公积 | 49,469,010.91 | --- | --- | --- | 49,469,010.91 |
| 未分配利润 | 372,637,402.72 | --- | --- | --- | 372,637,402.7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71,294,552.20 | --- | --- | --- | 871,294,552.20 |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杰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8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于2019年8月10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通讯出席董事人数7人，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经过分析后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原料药扩产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地位，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实施“原料药扩产项目”。

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19年9月9日在珠海市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9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于2019年8月10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华志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通讯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原料药扩产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地位。同意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2日

---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3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7号）核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1元，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42,5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8,429.21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可抵扣进项税为人民币465.24万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之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561.0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大华验字[2018]00000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1月2日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一）截止2019年8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项目累计投入 | 累计投入占比 |
|---|---|---|---|---|
| 1 |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8,071.00 | 4,421.31 | 24.47% |
| 2 | 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 | 7,608.00 | 2,173.02 | 28.56% |
| 3 | 技术中心项目 | 3,911.13 | 3,678.02 | 94.04% |
| 4 |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 4,970.90 | 497.49 | 10.01% |
| 合计 | | 34,561.03 | 10,769.84 | 31.16%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公司拟终止实施原计划中“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且将其中节余募集资金13,649.69万元，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50.31万元，合计14,600.00万元，用于实施“原料药扩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39.49%；如果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不足的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项目“原料药扩产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主要使用方向，仍然是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项目投资已向政府主管部门履行备案程序。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在公司新建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项目投资总额为18,071.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6,48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82万元。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项目建成后，公司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产能将增加2,000万盒（折7粒/盒）、阿奇霉素肠溶胶囊产能将增加700万盒（折8粒/盒）、盐酸二甲双胍肠溶胶囊产能将增加500万盒（折24粒/盒）。

截至2019年8月2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4,421.31万元，用于综合仓库、制剂车间、办公楼等土建工程建设，以及配套公用工程的建设等。本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4,600.00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2011年立项，公司于2018年1月5日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已采用技术改造方式增加了制剂产品的产能；同时，结合近年来医药行业政策的调整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剂生产车间的产能可满足制剂产品销售需求，已建成的仓库、办公楼装修工程拟改用自有资金投入。

基于以上原因，为了更好的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公司拟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资金转投可以更快更好产生效益的项目。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新募投项目名称为：原料药扩产项目；本项目主要用于公司原料药扩产建设，实现现有产品厄贝沙坦原料药及中间体、缬沙坦原料药及其中间体、磷酸哌喹原料药及中间体的扩产建设，在现有合成车间已有的设备基础上，进一步新增设备、设施，并匹配新产能建设配套的环保回收车间、污水站等。

项目建设设计的产能和规模为：项目建设完成达产后，将新增厄贝沙坦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200吨/年、缬沙坦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425吨/年、磷酸哌喹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50吨/年。项目配套的环保回收车间及污水站建成后，对现有排放的废水进行深化处理的同时，也能变废为宝，减少废水中污染物的排放量，降低废水处理的成本，并回收部分有机溶剂与盐类，实现节能减排。

本项目总投资14,6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3,6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000.00万元。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建设的紧迫性。近两年，全球抗高血压沙坦类药物原料药市场格局不断发生变化，产品出现供不应求的趋势，价格稳中有升。为了充分把握市场机遇，近年来公司通过实施原料药建设项目，前期投入近2亿元，已建成年产300多吨原料药的生产线。随着公司市场开发力度的加大，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产品销售不断放量，目前原有的原料药产能已基本饱和，不能满足市场供应的需求。为促进原料药市场的进一步开发，抢抓市场机遇，公司决定综合利用现有已建成的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进一步提升设备利用率，扩充原料药产能，对原料药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进行扩产建设，以满足原料药产品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因此，本项目实施迫在眉睫。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的医药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23,986.3亿元， 同比增长12.6%，2018年医药制造业利润总额3,094.2亿元，同比增长9.5%。医药制造业仍保持了快速增长势头。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是一家主要致力于治疗消化性溃疡疾病药物和抗高血压药物等用药领域及肠溶和缓控释制剂技术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并打造了主导产品的完善产业链布局，包括：抗消化性溃疡药物拉唑系列原料药-制剂产品、抗高血压药物沙坦系列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产品（含复方制剂）等，形成了较好的行业影响力。

（3）项目具有人才、技术保障。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化学药品制剂和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完全自主的核心技术和专业的研发人员、产业化人才团队，公司积极向原料药到制剂产品等产业链的贯通发展，已形成从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完整产业链、新产品开发链；公司拥有行业经验丰富及稳定的管理团队，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已建立有完善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本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扩充原料药厄贝沙坦、缬沙坦和磷酸哌喹的产能，本项目技术先进可靠，项目产品均具有成熟的生产工艺，厄贝沙坦、缬沙坦均通过了欧盟CEP认证，磷酸哌喹通过了世界卫生组织GMP认证；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规划，抗风险能力强。

综上，该项目具备可行性。

（三）项目实施计划

1、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按照工程方案建设期的进度安排，项目总投资14,600.00万元，第一年投资6,665.50万元，第二年投资7,934.50万元。本项目建设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14,6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3,6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1,000.00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投资明细 | 金额 | 投资占比 |
|---|---|---|---|
| 1 | 固定资产投资 | 13,600.00 | 93.15% |
| 1.1 | 土建及工程建设 | 4,430.00 | 30.34% |
| 1.2 | 设备购置及安装 | 9,170.00 | 62.81% |
| 2 | 铺底流动资金 | 1,000.00 | 6.85% |
| 3 | 项目总投资 | 14,600.00 | 100.00% |

本项目的设备选型将严格按照国家新版GMP规范要求进行，依照项目实施计划，本项目主要购置的设备包含项目产品关键生产设备及配套辅助设备（主要为环保回收车间相关设备、污水站环保设备等），主要购置明细如下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用途 |
|---|---|---|
| 1 | 反应罐 | 生产性设备 |
| 2 | 卧式离心机 | 生产性设备 |
| 3 | 离心机 | 生产性设备 |
| 4 | 吊带式离心机 | 生产性设备 |
| 5 | 不锈钢储灌 | 生产性设备 |
| 6 | 重力床 | 生产性设备 |
| 7 | 刮板蒸发器 | 生产性设备 |
| 8 | 磁力泵 | 生产性设备 |
| 9 | 冷水机组 | 生产性设备 |
| 10 | 冷却塔 | 生产性设备 |
| 11 | 换热器 | 生产性设备 |
| 12 | 计量罐 | 生产性设备 |
| 13 | 干燥机 | 生产性设备 |
| 14 | 真空泵 | 生产性设备 |
| 15 | 贮罐 | 生产性设备 |
| 16 | 蒸馏塔 | 生产性设备 |
| 17 | 空压系统 | 生产性设备 |
| 18 | 在线监测系统 | 生产性设备 |
| 19 | 分布式控制系统 | 生产性设备 |
| 20 | 机械式蒸汽再压缩系统 | 配套辅助设备 |
| 21 | 废气处理系统 | 配套辅助设备 |
| 22 | 变配电系统 | 配套辅助设备 |
| 23 | 冷冻机组 | 配套辅助设备 |
| 24 | 非晶干式变压器 | 配套辅助设备 |

2、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从2019年8月至2021年8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 时间 | 工作目标 |
|---|---|
| 2019年8月-2020年12月 | 进行合成车间扩建，完成关键生产设备的购置及安排、调试。 |
| 2019年10月-2020年12月 | 完成项目配套设施-环保回收车间及新的污水处理站的建设，并进行相应设备设施的购置及安装。 |
| 2021年1月-2021年8月 | 完成项目建设，试产及竣工投产。 |

（四）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分析

本次变更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新募投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现状和未来发展前景审慎提出的，项目切实可行。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如果国家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则变更后新募投项目可新增产能难以在预期时间内被市场消化，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项目已向主管部门履行备案手续，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正在开展中，尚未通过审批。

公司将加快推进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紧密把握市场机遇，充分运用公司日益增强的营销能力，做好应对市场变化的措施，加强新增产能的消化，降低项目的预期收益影响因素。

公司本次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途实施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24个月，项目建设完成达产后，将新增厄贝沙坦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200吨/年、缬沙坦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425吨/年、磷酸哌喹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能力50吨/年。

本项目达产后当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50,744.20万元，利润总额7,355.02万元，净利润6,251.76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37.46%（税后），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38年（税后）。

（六）项目实施可行性结论

经过审慎分析后， 公司拟终止实施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项目中《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等净额）14,600.00万元，用于实施“原料药扩产项目”；若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不足的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公司本次变更后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地位。本次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资金将使用募集资金，可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同时，公司拥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核心技术，在生产实践中得到广泛运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具备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运用的可行性；在管理方面，公司长期主要从事化学药制剂和原料药的研发、生产、销售，拥有一套成熟的管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具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运营的管理经验及能力。

本次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新募投项目“原料药扩产项目”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主要使用方向，仍然是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新项目投资已向政府主管部门履行备案程序，新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正在开展中。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具备较强的可行性。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核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是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及规划提出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主要使用方向，仍然是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本次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此次终止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原料药扩产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地位。同意公司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针对本次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无异议。

5、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4.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2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7 号）核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1元，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425,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84,292,061.73元，其中发行费用可抵扣进项税为人民币 4,652,361.73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之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5,610,300.00元。

截止2018年1月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8]00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9,781.57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575.40万元（于2012年10月8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575.40万元）；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692.12万元；2019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3,514.06万元，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13.04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6,122.96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映月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科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珠海市民彤医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朝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8年1月16日、2018年1月24日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映月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科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朝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人民币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5%，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映月支行 | 2002027929100100539 | 76,080,000.00 | 5,511,650.61 | 活期方式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15000091420327 | 180,710,000.00 | 18,688,543.91 | 活期方式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科技支行 | 15030078801600000040 | 39,111,300.00 | 2,766,080.42 | 活期方式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朝阳支行 | 44353101040031105 | 49,709,000.00 | 6,263,325.27 | 活期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映月支行 | --- | --- | 56,000,000.00 | 保本理财产品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 | --- | 132,000,000.00 | 结构性存款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朝阳支行 | --- | | 40,000,000.00 | 定期存款 |
| 合 计 | | 345,610,300.00 | 261,229,600.21 | |

三、2019年1-6月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附表1：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34,561.03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3,514.06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9,781.57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7,608.00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2.01%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是 | 18,071 | 18,071 | 1,775.2 | 3,867.2 | 21.40% | 2019-12-31 | - | 不适用 | 否 |
| 2.厄贝沙坦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 是 | 7,608 | 7,608 | 1,738.86 | 1,738.86 | 22.86% | 2019-12-31 | - | 不适用 | 是，已变更为“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 |
| 3.技术中心项目 | 否 | 3,911.13 | 3,911.13 | 0 | 3,678.02 | 94.04% | 2017-8-3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 是 | 4,970.9 | 4,970.9 | 0 | 497.49 | 10.01% | 2020-12-31 | -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34,561.03 | 34,561.03 | 3,514.06 | 9,781.57 | 28.3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34,561.03 | 34,561.03 | 3,514.06 | 9,781.57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终止实施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厄贝沙坦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并且将该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7,608.00万元，用于实施《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的建设。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8年2月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4,575.40万元。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6,122.96万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8,800.0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7,322.96万元。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附表2：

2019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8,071.00 | 1,775.2 | 3,867.2 | 21.40% | 2019-12-31 | - | 不适用 | 否 |
| 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 | 厄贝沙坦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 7,608.00 | 1,738.86 | 1,738.86 | 22.86% | 2020-11-30 | - | 不适用 | 否 |
|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 4,970.9 | 0 | 497.49 | 10.01% | 2020-12-31 | -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30,649.90 | 3,514.06 | 6,103.55 | -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项目） |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经公司股东大会首次审议通过后，从立项、审批、实施到现在已过去六年多的时间，近年来医药行业相关新政策的出台，不仅对药品质量提出了更严格的标准，同时对相应的生产检测设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次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设备的配套能力和利用率，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整体效益的提升。综合本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经重新评估设备技术参数的升级需求，将“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从而满足本项目的实际产业化需求。本次调整不涉及项目名称、产品、投资额等的变更，仅涉及该项目设备购置情况的调整。本次调整“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设备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 |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厄贝沙坦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从立项及可行性报告编制已六年多，在此期间，公司已采用技术改造等方式解决了大部分生产工艺提升和扩产的需求，新增了3.2亿粒胶囊的产能规模，已能满足厄贝沙坦胶囊产品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间的市场需要，继续投入资金扩产的紧迫性不大。基于以上原因，为了更好的实现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公司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厄贝沙坦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并将资金转投可以更快更好产生效益的固体制剂车间技改扩能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 因近年来国家医药政策的剧烈变化，对公司销售网络布局、销售团队规划配置提出新的要求，同时公司销售信息化系统的升级改造正处于论证过程中，需要进一步对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募集资金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18年12月31日延至2020年12月31日；该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4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9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9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8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出现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19年9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需委托人签署的原件，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9月5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9040，信函请注明“润都股份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公司传真号码为：0756-7630035。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6日9:00—12:00，13:30-16:30。

3、登记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公司证券部。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曾勇、徐维

公司办公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

邮政编码：519040

电话：0756-7630378

传真：0756-7630035

邮箱：rd@rdpharma.cn

2、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3”，投票简称为“润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代为行使表决权，表决议案附后。

上述委托代理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代表委托人对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根据自己的意愿代表本单位（本人）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情况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终止“微丸制剂系列药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变更节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 | | | |

说明：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前有效。

委托人签字(自然人或法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自然人或法人)：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及公司盖章(适用于法人股东)：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